

证券代码：830767

证券简称：网虫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宁夏网虫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合同概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宁夏网虫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与山西省娄烦县人民政府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于2018年6月5日签订了《战略合作协议》。合同约定，在甲方指导与协助下，乙方拟在娄烦县注册成立专司产业扶贫的项目公司。未来公司将主要聚焦于促进山西优势农产品产业发展、挖掘并打造具有优势的新兴产业、建设产业综合园区等几大方面，通过上述举措，逐步推动娄烦县产业及经济发展，加快脱贫步伐；逐步建立具备全产业链服务能力的综合园区，包括种养殖基地、仓储、物流、分拣、生产加工等功能，延长娄烦县内部产业链，实现产业优势最大化效益。通过完备的产业服务能力，吸引带动周边地区资源聚合，形成全国现代农业示范区；共同开展优势农产品“3+1”综合服务；共同开展精准化、多元化金融服务；充分挖掘全省范围内具备条件的农业产业，通过对接，申报各级示范合作社、

企业、园区等，从各个层面获得更多推动地区农业发展的动力与支持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合同的签订为框架协议，属于公司经营管理层决策范围，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形，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合同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无需其他审批手续。

二、合同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1、此次合同签订将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、核心竞争力等产生积极的影响，为实现公司2018年经营目标奠定良好的基础。

2、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经营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公司不会因为履行以上合同而对交易对手形成依赖。

三、合同履行风险提示

公司将积极组织、协调及有效管理好相关资源，从而保证合同实施，但是上述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因政策变更、市场调整、不可抗力等因素而导致合同履行、调整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宁夏网虫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山西省娄烦县人民政府签订的《战略合作协议》

宁夏网虫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7日

董事会

宁夏网虫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